

桃園市政府新聞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賴勤智

電話：03-3322101 分機6260

電子信箱：1003248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新綜字第11000044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交通部製作「路口慢看停 行人停看聽」、「交通部
長與六都首長」二支影片，請惠予協助安排於電子看板播
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交通局110年10月15日桃交運字第1100053620號函
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民眾道安意識，重視道路交通安全，請貴單位協助
於電子看板播放旨揭影片，影片檔案請至雲端下載：

<https://reurl.cc/V5Mnjb>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（不含新聞處）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1/10/22
10:49:38
交換章

